

X IN
TUDI
GUANLIFA
SHIWU
QUANSHU

新

土地管理法实务全书

主 编

唐 河 姚志林

西 苑 出 版 社

新土地管理法 实务全书

主 编 唐 河 姚志林
副主编 王允武 伍成华
隋太明 吴大荣

西苑出版社
1998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土地管理法实务全书/唐河, 姚志林主编. -北京: 西苑出版社, 1998.9

ISBN 7-80108-145-5

I. 新… II. ①唐… ②姚… III. 土地管理-土地法-中国 IV. D922.3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25064 号

西苑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永定路 7 号 100039)

北京东方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8 年 9 月第一版 1998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93.81

字数: 2400 千字

ISBN 7-80108-145-5/D·13

定价: 336.00 元

编委会名单

主 编 唐 河 姚志林

副主编 王允武 伍成华 隋太明 吴大荣

编 委	唐 河	王允武	伍成华	隋太明	高煜明
	陈啸平	何祖裔	郭有浩	曾 兴	叶文邦
	兰元富	张宪伟	贾 玲	刘 勤	王 平
	戴世荣	杨正万	韦以明	卢远柱	农丰收

撰稿人	唐 河	姚志林	王允武	伍成华	隋太明
	吴大荣	高煜明	陈啸平	何祖裔	郭有浩
	曾 兴	叶文邦	兰元富	张宪伟	贾 玲
	刘 勤	王 平	戴世荣	杨正万	韦以明
	卢远柱	农丰收	申 鹏	李王伟	罗忠培
	龙忠诚	邢乃飞	余 敏	毛 银	张明勇
	黄礼传	郝大鹏	曹 祎	程景荣	刘雅琴
	戈小兵	贺承勇	付卓鹏	胡 皓	王正国
	刘玉明	杨定鄂	杨启生	龙文军	李成勇
	高成彩	穆天文	余应光	侯天荣	李连秀
	陆胜科	顾有明	孙莉莉	黄晓波	包卫明
	刘丽燕	赵 刚	池 龙	胡海涵	饶云峰

前 言

土地管理问题特别是耕地保护问题是事关全国大局和中华民族子孙后代的大问题。1986年6月25日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16次会议通过,1988年12月29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修正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以下简称原《土地管理法》)自实施以来,在加强土地管理,保护、合理开发及利用土地等方面起了积极的作用。然而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化、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现行土地管理法的一些规定已经明显地不能适应这种变化,一些地方土地资产流失严重。为此,中共中央、国务院于1997年4月15日发布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土地管理切实保护耕地的通知》(中发[1997]11号),通知中要求加强土地的宏观管理,进一步严格建设用地的审批管理、严格控制城市建设用地规模、加强农村集体土地的管理,加强对国有土地资产的管理,加强土地的执法监督检查,加强对土地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原国家土地局以中发[1997]11号文件精神为指导,突出切实保护耕地这一主题,对现行土地管理法中合理的、切实可行的制度、措施予以保留,对一些已经不能适应现实情况的规定加以修改、完善,注意与城市规划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森林法、草原法、渔业法等有关法律相衔接。在经过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总结实践经验并借鉴国外好的作法的基础之上,草拟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修改草案)》(送审稿),并于1997年8月18日上报国务院。原国务院法制局征求各方意见之后,会同原国家土地管理局对送审稿反复研究、修改,形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修订草案)》,并经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通过。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于1998年4月26日至29日对《土地管理法(修订草案)》进行审议,把《土地管理法(修订草案)》交给全民讨论。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经过三个多月的讨论征求意见,于1998年8月29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修订草案)》,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以下简称新《土地管理法》)诞生了。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修订与实施,对保证我国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我国土地管理制度,保护我国土地资源等方面都有着

极其深远的意义。为了使广大干部、职工及社会各界了解和把握新《土地管理法》的各项内容的基本原则和基本方法、以及各条款的立法本意,更好地理解与掌握与土地管理法配套的各项实施办法和实施细则的规定,我们特意在北京高等院校中组织了一批专家学者以及部分在实际工作部门中具有丰富经验的领导同志编写了《新土地管理法实务全书》。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既注重理论性,又注重实用性,既逐条作出解释,又从整体上进行了阐述;既解释各条款的含义,又说明作出这样规定的具体思路和考虑,以便使大家更好地学习和理解新《土地管理法》。

《新土地管理法实务全书》的框架结构、体例安排是经过主编与作者反复协商,以科学的分类方法确定的。全书在总体上分为五大篇,具体内容如下:第一篇为新《土地管理法》修订概述,该篇具体叙述了新《土地管理法》修订的背景、修订历程及其修订的内容,使大家可以很清楚地把握新《土地管理法》;第二篇为新《土地管理法》释义,该篇对新《土地管理法》进行了逐条逐项的解释说明,阐明其立法本意及其理论依据,让读者可以对新《土地管理法》有个全面的了解;第三篇为土地管理实务,该篇分土地管理概述、土地利用管理与土地利用规划、地籍和地权管理、建设用地管理、土地经营管理、外国土地管理制度等六个方面,对我国土地管理实务进行了翔实的论述;第四篇为土地管理案例评析,该篇分为土地纠纷案例评析、土地违法案例评析、土地行政诉讼案例评析等三部分内容,力图通过实例来说明新《土地管理法》在解决问题中的适用与具体操作,使人们更好地把握和理解新《土地管理法》的具体规定;第五篇为土地管理实务法律法规,该篇选编了我国现行各种有关土地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国家有政策文件,便于人们在解决土地管理实务具体问题时查阅和参考。

在本书编写的过程中,我们参考了许多专家学者的著作和文章,吸收了土地管理改革方面的一些新的研究成果,在此我们深表谢意!

由于参编人员较多,时间仓促,本书一定还存在不少缺点和不足,敬请各位读者提出批评指正。

编者

一九九八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篇 新《土地管理法》修订概述

第一章 新《土地管理法》修订的背景	(3)
第一节 土地管理面临的问题	(3)
一、我国土地资源的基本状况	(3)
二、我国土地管理工作的主要成就	(5)
三、当前土地管理工作面临的困难和问题	(5)
第二节 原《土地管理法》存在的弊端	(7)
一、对土地的利用和保护规定过于原则	(7)
二、对保护耕地缺乏可操作性	(8)
三、对农村居民住宅建设规定少, 条文弹性较大	(8)
四、对建设用地管理方面的规定严重滞后	(8)
五、批准用地主体多元化	(9)
六、法律责任的规定缺乏科学性	(9)
第三节 修订《土地管理法》的指导思想	(10)
一、修订《土地管理法》是党中央、国务院针对我国土地管理特别是 耕地保护面临的严峻形势作出的重大决策	(10)
二、修订《土地管理法》的指导思想	(12)
第四节 修订《土地管理法》的原则	(13)
一、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原则	(14)
二、用途管制原则	(14)
三、国家对土地集中统一管理原则	(14)
四、加强执法监督的原则	(14)
第二章 修订《土地管理法》的历程	(15)
第一节 提出修订阶段	(15)
一、人大代表对原《土地管理法》修订的提出	(15)
二、提出修订内容	(16)
第二节 冻结耕地修订阶段	(17)
一、成立《土地管理法》修改小组	(17)

二、专家论证会	(17)
三、修订座谈会	(17)
四、修订协调会	(17)
第三节 国务院原则通过阶段	(18)
一、从1条提案到4条提案,代表呼吁出台新的《土地管理法》	(18)
二、以用途管制为核心,修改《土地管理法》	(19)
第四节 国务院提请审议阶段	(20)
一、修订指导思想	(20)
二、修订重点	(20)
三、修订主要问题	(20)
四、分组审议	(21)
第五节 交给全民讨论征求意见阶段	(23)
一、发出通知交给人民讨论	(23)
二、草案交给人民讨论的意见	(25)
三、全国人大征求草案意见	(26)
四、中国土地学会对草案征求意见	(28)
五、地方对草案的讨论	(30)
六、专家对草案的讨论	(34)
第六节 九届人大常委会讨论通过阶段	(36)
一、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初审	(36)
二、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二审	(36)
三、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三审	(38)
四、审议通过	(40)
第三章 新《土地管理法》修订的内容	(41)
第一节 新《土地管理法》修订内容概述	(41)
一、修订概述	(41)
二、新《土地管理法》的内容	(42)
三、修订的主要内容	(42)
第二节 新《土地管理法》修订的内容	(42)
一、关于土地用途管制制度	(42)
二、关于耕地保护	(44)
三、关于征用土地补偿标准	(45)
四、关于土地收益的缴纳和使用	(46)
五、关于法律责任和执法监督	(46)

第二篇 新《土地管理法》释义

第一章 总 则	(49)
第一条 土地管理法立法宗旨	(49)
一、采取综合措施, 强化土地管理	(50)
二、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 提高广大干部群众对合理利用土地、 保护耕地的重要意义	(50)
三、建立健全各级土地管理机构	(51)
第二条 土地所有制制度与土地的征用、转让和有偿使用	(51)
一、土地所有制	(52)
二、土地使用权的依法转让	(52)
三、国家征用权	(52)
四、土地的有偿使用制度	(52)
第三条 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	(53)
第四条 土地用途管制制度	(54)
一、土地用途管制含义及特点	(54)
二、用途管制与土地利用规划的关系	(54)
三、土地用途分类	(54)
四、土地用途管制的主要内容	(55)
第五条 土地管理机构	(56)
一、国家土地行政主管部门设置及职责	(56)
二、各级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的设置及职责	(56)
第六条 单位和个人的义务	(56)
第七条 对管理利用土地成绩显著的单位、个人的奖励	(57)
一、奖励的方式	(57)
二、奖励工作坚持的原则	(57)
第二章 土地的所有权和使用权	(58)
第八条 国有土地和集体土地的范围	(58)
一、土地所有权的含义	(58)
二、土地所有权的特点	(58)
三、国家土地所有权	(59)
四、集体土地所有权	(63)
第九条 土地使用权与土地所有权分离	(66)
一、土地使用权概述	(66)
二、国有土地使用权	(67)

三、集体所有土地的使用权	(70)
第十条 集体所有土地的经营和管理	(73)
一、村农民集体土地所有权	(73)
二、村内两个以上农业集体经济组织的土地所有权	(73)
三、乡(镇)农民集体土地所有权	(74)
第十一条 土地登记制度	(74)
一、土地登记程序	(74)
二、与土地申报登记有关的几个问题	(75)
三、土地证书的种类	(75)
四、登记发证工作中应注意的问题	(76)
五、林地确权、登记与发证	(76)
第十二条 土地变更登记	(77)
一、变更土地登记的原因	(77)
二、变更土地登记的程序	(78)
三、变更土地登记申请的有关问题	(78)
第十三条 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的保护	(79)
一、依法对土地所有权登记	(80)
二、依法确认土地使用权或承包经营权	(80)
三、依法对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纠纷处理	(80)
四、依法变更土地必须登记	(80)
第十四条 集体土地的承包经营权	(80)
一、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特征	(80)
二、土地承包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81)
三、土地承包经营合同的签订、变更和终止	(83)
四、土地承包合同的管理单位	(84)
五、集体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构成	(84)
第十五条 国有土地承包经营和集体土地向外单位或者个人承包经营	(85)
一、国有土地承包经营的法律关系	(85)
二、集体土地向外单位或者个人承包经营的法律关系	(86)
第十六条 土地权属争议的解决	(87)
一、土地权属争议的特征	(87)
二、土地权属争议产生的原因及其种类	(88)
三、土地权属争议处理程序	(89)
四、土地权属争议的调解和处理	(90)
第三章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92)
第十七条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92)
一、土地利用规划	(92)
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92)

三、修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特征	(95)
四、审核和批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修编结果	(96)
第十八条 上下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的关系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中建设用地总量的控制	(96)
第十九条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原则	(96)
一、严格保护基本农田,控制非农业建设占用农用地	(96)
二、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98)
三、统筹安排各类、各区域用地	(98)
四、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保障土地的可持续利用	(98)
五、占用耕地与开发复垦耕地相平衡	(98)
第二十条 土地用途分区	(99)
一、土地用途分区的涵义	(99)
二、土地用途分区的依据	(99)
三、土地利用分区的步骤	(99)
四、土地用途分区时分区划线应注意的问题	(100)
五、土地利用分区	(100)
六、土地用途分区管制规则	(102)
第二十一条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审批制度	(104)
一、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审批	(104)
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执行	(105)
第二十二条 城市总体规划、村庄和集镇规划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105)
第二十三条 江河、湖泊综合利用规划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106)
第二十四条 土地利用计划管理	(106)
一、土地利用计划	(106)
二、土地利用计划管理的涵义	(107)
三、土地利用计划的体系	(107)
四、土地利用计划的编制程序	(107)
五、土地利用计划的实施	(107)
六、土地利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检查	(108)
七、土地利用年度计划	(108)
第二十五条 报告土地利用年度计划	(108)
第二十六条 修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109)
第二十七条 土地调查制度	(109)
一、土地调查概述	(109)
二、土地权属调查	(110)
三、土地利用现状调查	(110)
四、土地条件调查	(112)
第二十八条 土地分等定级	(112)
一、土地分等定级的涵义	(112)

二、土地分等定级的类型·····	(112)
三、土地评价·····	(113)
第二十九条 土地统计制度 ·····	(113)
一、土地统计·····	(113)
二、土地统计的对象与任务·····	(114)
三、土地统计管理·····	(114)
四、土地统计报表制度·····	(115)
第三十条 建立土地管理信息系统 ·····	(116)
一、我国土地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的现状·····	(117)
二、建立土地管理系统的目标·····	(117)
三、实施措施·····	(118)
第四章 耕地保护 ·····	(119)
第三十一条 耕地保护制度 ·····	(119)
一、我国的耕地状况·····	(119)
二、建国后的耕地保护史·····	(121)
三、耕地保护的内容·····	(122)
四、耕地保护必须实行特殊的保护政策·····	(123)
第三十二条 土壤改良 ·····	(124)
第三十三条 耕地总量管理 ·····	(124)
第三十四条 基本农田保护区 ·····	(125)
一、基本农田与基本农田保护区的概念·····	(125)
二、基本农田保护区的保护对象·····	(126)
三、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的程序·····	(126)
四、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的方法·····	(126)
五、严格管理基本农田保护区·····	(127)
六、违反《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的处罚·····	(127)
七、基本农田保护区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关系·····	(127)
第三十五条 土地保护措施 ·····	(128)
一、土地保护的内涵·····	(128)
二、现阶段我国土地保护存在的问题·····	(128)
三、土地保护规定·····	(128)
第三十六条 非农业建设用地原则 ·····	(129)
一、节约使用土地的原则·····	(129)
二、保护耕地原则·····	(129)
第三十七条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耕地 ·····	(130)
第三十八条 土地开发制度 ·····	(130)
一、土地开发·····	(131)
二、土地开发管理·····	(131)

三、土地开发计划的编制·····	(132)
四、土地开发的形式·····	(132)
五、土地开发管理的规定·····	(133)
第三十九条 开垦土地·····	(134)
第四十条 开发国有荒山、荒地、滩涂·····	(134)
一、开发国有荒山、荒地、滩涂的法律程序·····	(134)
二、优先使用原则·····	(135)
第四十一条 土地整理·····	(135)
一、土地整理的概念·····	(135)
二、土地整理的内容·····	(135)
三、土地整理的运作程序·····	(136)
四、土地整理的保障措施·····	(137)
五、当前我国土地整理亟需解决的问题·····	(138)
第四十二条 土地复垦·····	(138)
一、土地复垦的概念·····	(138)
二、土地复垦规划·····	(138)
三、土地复垦方式·····	(141)
四、土地复垦费和土地损失补偿费的缴纳·····	(141)
五、土地复垦后的土地权益和收益分配的规定·····	(141)
六、土地复垦的义务·····	(142)
第五章 建设用地 ·····	(143)
第四十三条 建设用地原则·····	(143)
一、建设用地的法定原则·····	(143)
二、建设用地的一般原则·····	(143)
第四十四条 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的审批·····	(144)
第四十五条 征用土地审批权限·····	(144)
第四十六条 国家征用土地公告和征地补偿登记·····	(145)
第四十七条 国家征用土地的补偿标准·····	(145)
一、土地补偿费·····	(146)
二、安置补助费·····	(146)
三、青苗补偿费和其他地面附着物的补偿费·····	(147)
四、增加安置补助费和提高征用耕地的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的标准·····	(147)
第四十八条 公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听取被征地的组织和农民的意见·····	(147)
第四十九条 公布征用土地的补偿费用收支状况·····	(148)
第五十条 支持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从事开发经营, 兴办企业·····	(148)
第五十一条 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用地补偿和移民安置·····	(149)
一、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的原则·····	(149)
二、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	(149)

三、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移民安置·····	(150)
第五十二条 建设项目审查·····	(150)
一、可行性研究的概念·····	(151)
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内容·····	(151)
三、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查·····	(152)
第五十三条 建设项目用地报批·····	(152)
一、征(拨)建设用地程序·····	(153)
二、征(拨)建设用地须报送的附件·····	(153)
三、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报批建设项目用地,须加送的附件·····	(153)
第五十四条 国有土地的出让和划拨·····	(154)
一、出让方式·····	(154)
二、划拨方式·····	(156)
第五十五条 土地有偿使用·····	(157)
一、土地使用权出让·····	(157)
二、土地使用权转让·····	(157)
三、土地有偿使用费的管理·····	(159)
第五十六条 建设用地用途管理·····	(159)
一、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对受让方的权利和义务·····	(159)
二、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变更·····	(160)
第五十七条 临时用地·····	(160)
一、临时用地的概念·····	(160)
二、临时用地的内容·····	(160)
第五十八条 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	(161)
一、为公共利益需要使用土地的·····	(161)
二、为实施城市规划进行旧城区改建,需要使用土地的·····	(161)
三、土地出让等有偿使用合同约定的使用期限届满,土地使用者未申请续期或者申请续期未获批准的·····	(161)
四、因单位撤销、迁移等原因,停止使用原划拨的国有土地的·····	(161)
五、公路、铁路、机场、矿场等经核准报废的;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作为国有储备土地·····	(162)
第五十九条 乡(镇)村企业、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农村居民住宅建设用地·····	(162)
一、乡(镇)村建设用地概念及种类·····	(162)
二、乡(镇)村建设用地依据的建设规划和审批·····	(162)
第六十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兴办企业或者与其他单位、个人以土地使用权入股、联营等形式共同举办企业的建设用地审批·····	(163)
一、乡(镇)村企业建设用地的主体·····	(164)
二、乡(镇)村企业建设用地程序·····	(164)
第六十一条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用地审批·····	(165)

一、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用地的概念	(165)
二、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用地的程序	(166)
第六十二条 农村居民住宅用地标准和审批)	(166)
一、农村居民住宅建设用地的概念	(166)
二、农村居民住宅建设用地的审批	(166)
第六十三条 集体土地使用权不得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	(167)
第六十四条 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用途的建筑物、构筑物	(167)
第六十五条 集体土地使用权收回	(168)
一、为了乡(镇)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需要使用土地的	(168)
二、不按照批准的用途使用土地的	(168)
三、因撤销、迁移等原因而停止使用土地的,依法收回土地使用权	(168)
第六章 监督检查	(169)
第六十六条 土地管理监督检查的机构和人员)	(169)
一、土地监督检查机构的含义	(169)
二、土地监督检查机构设置的必要性	(169)
三、土地监督检查机构设置的原则	(170)
四、土地监督检查机构的组成和体制	(171)
五、土地监督检查人员素质要求	(172)
第六十七条 土地监督检查机构享有的职权	(175)
第六十八条 土地监督检查工作规范	(176)
第六十九条 有关单位和个人对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的职务行为的配合义务	(177)
第七十条 对国家工作人员的违法行为处理	(177)
第七十一条 土地违法行为责任	(178)
一、违法行为的概念、特征与种类	(179)
二、土地违法行为的概念、特征与种类	(180)
三、土地违法行为构成要件的分析	(183)
四、土地违法行为法律责任	(186)
五、土地违法行为法律制裁	(188)
六、土地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理	(190)
第七十二条 上级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对下级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权	(191)
第七章 法律责任	(192)
第七十三条 非法买卖或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地的法律责任	(192)
一、土地法律责任概述	(192)
二、非法买卖或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土地的法律责任	(195)
第七十四条 违法占用耕地或开发土地造成土地荒漠化、盐渍化的法律责任	(197)
一、责令限期改正或者治理	(197)
二、罚款	(198)

三、刑事责任·····	(198)
第七十五条 拒不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的法律责任·····	(198)
一、土地复垦的概念·····	(198)
二、土地复垦对象·····	(198)
三、土地复垦的义务·····	(198)
四、拒不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的法律责任·····	(199)
五、对土地复垦的管理·····	(199)
第七十六条 非法占用土地的法律责任·····	(200)
一、非法占用土地的概念·····	(200)
二、对非法占地单位的处罚·····	(200)
三、行政处分或纪律处分·····	(201)
四、刑事责任·····	(201)
第七十七条 农村居民非法占地建住宅的法律责任·····	(201)
一、责任主体·····	(201)
二、责任形式·····	(201)
三、处理措施·····	(202)
第七十八条 无权批准征用、使用土地的单位或者个人非法 批准占用土地的法律责任·····	(202)
一、批准占用土地行为的合法性·····	(202)
二、行政处分·····	(203)
三、追究刑事责任·····	(203)
第七十九条 占用土地补偿和其他有关费用的法律责任·····	(203)
一、土地补偿费和其他有关费用的占有关系·····	(203)
二、法律责任·····	(203)
第八十条 拒不交还土地或者不按照批准用途使用土地的法律责任·····	(204)
一、依法收回土地使用权·····	(204)
二、责令交还土地,收回土地使用权·····	(205)
三、罚款·····	(205)
第八十一条 擅自将集体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 非农业建设的法律责任·····	(205)
一、违法行为·····	(205)
二、责任主体·····	(205)
三、责任形式·····	(206)
第八十二条 不依照规定办理土地变更登记的法律责任·····	(206)
一、违法行为·····	(206)
二、法律责任·····	(206)
第八十三条 限期拆除的执行·····	(206)
一、违法行为·····	(206)
二、执行形式·····	(207)

第八十四条 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法律责任·····	(207)
一、违法主体·····	(207)
二、违法行为·····	(207)
三、法律责任·····	(207)
第八章 附 则 ·····	(208)
第八十五条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资企业使用土地·····	(208)
一、三资企业用地概述·····	(209)
二、三资企业用地的取得·····	(210)
三、三资企业用地的终止·····	(214)
四、三资企业用地续期·····	(215)
五、外商投资开收经营成片地·····	(215)
六、三资企业土地使用费·····	(217)
第八十六条 施行时间·····	(218)

第三篇 土地管理实务

第一章 土地管理概述 ·····	(221)
第一节 土地和土地资源·····	(221)
一、土地的概念·····	(221)
二、土地资源·····	(224)
第二节 土地管理历史沿革·····	(230)
一、前封建社会的土地管理·····	(230)
二、封建社会的土地管理·····	(231)
三、民国时期的土地管理·····	(234)
四、建国后的土地管理·····	(235)
第三节 土地管理·····	(237)
一、土地管理的含义·····	(237)
二、土地管理的任务·····	(238)
三、土地管理的内容·····	(239)
四、土地管理的原则·····	(240)
五、土地管理的手段·····	(241)
第四节 土地管理理论基础·····	(242)
一、土地管理的经济理论基础·····	(242)
二、土地管理的其他有关理论·····	(245)
第五节 土地管理的内容·····	(256)